

崖州湾8名学生下海游泳2人溺亡

先后被救援队打捞出岸;崖州区将继续加强安全教育,杜绝安全事故发生 同伴落水怎么办?记住大声呼叫找人帮忙,切忌直接下水救人

本报讯(记者 洪光越)6月29日下午5时,三亚崖州湾壹号海域发生一起溺水失踪事件,两名学生下落不明。有关部门接到指令后,立即开展现场打捞救援工作。6月30日,三亚日报记者在现场了解到,两名溺水学生已于当日上午11时30分和下午2时10分分别被打捞上岸。经证实,两名学生已无生命体征。目前,崖州区有关部门已第一时间对学生家属进行慰问和安抚。

●事发 8人下海2人溺水失踪

6月29日下午3时许,崖州区当地8名学生结伴来到崖州湾壹号海域游泳,因海况复杂,下午5时许,3名学生突然溺水,其中一名当场被救上岸,剩下2名学生很快失踪。据了解,溺水失踪的2名学生均为男生,约15岁,分别是王某某(崖州区文明社区人,崖州区某中学八年级学生)、吴某某(崖州区水南村人,崖州区某中学八年级学生)。

2名学生溺水失踪后,岸上的伙伴立即拨打110报警,有关部门也第一时间赶到现场开展搜救工作。6月30日上午,三亚日报记者在海域见到了小明(化名),他表示,自己认识结伴来海边游泳的8名学生,他们彼此是朋友,经常在奶茶店喝茶聊天。

崖州区海洋渔业水务局某工作人员对发生这一溺水事件感到惋惜。他告诉三亚日报记者,该海域每隔一段距离都设有“禁止下海”等提示牌,但每天都有不下100余人下海游泳。“我每天对该海域进行巡逻,见到下海游泳的人都会上前劝阻。”该工作人员说,对于他的好心劝阻,少数人会听,但大多数人会选择继续游泳。

●救援 溺水学生找到时无生命体征

6月29日下午5时许,接到报警后,家属、村民和有关部门救援队伍陆续赶到现场,在跟其余6名学生确认溺水失踪的具体位置后,救援队伍立即开展打捞搜救工作。据国家水域救援队三亚大队相关



救援队在事发海域搜救。 本报记者 洪光越 摄



救援队在事发海域搜救。



岸上焦急等待的人群。

负责人介绍,当晚,他们本打算采用3D声呐扫描仪进行搜救,但因信号问题,一直没连接上。后来天色渐晚,风浪渐大,再加上海水浑浊,给救援工作带来困难,救援队伍于当天24时撤离现场。

6月30日上午8时,三亚日报记者在现场看到,由村民组成的救援队伍已开始打捞搜救工作。村民驾驶渔船在溺水位置停成一排,撒下网,然后往返打捞。必要时,十几个村民跳进海里,手拉手并成一排,往返搜救溺水失踪学生。

国家水域救援队三亚大队潜水分队副队长徐东东告诉三亚日报记者,6月30日当天,他们派出两艘橡皮艇,20余名救援员,对“U”字形的海域开展搜救工作。“采用3D声呐

扫描仪搜救,若扫描到人形物体,再定点打锚,固定好后潜水员再下去搜救。”徐东东说,因该海域靠近港口,海域里有深坑,给救援工作带来了一定的困难。

经救援队伍不懈努力,当天上午11时30分,救援队伍在溺水位置打捞上溺水学生吴某某,经证实,已无生命体征。下午2时10分,救援队伍在该海域找到另一名溺水学生王某某,经证实,已无生命体征。

●安抚 相关负责人慰问家属

6月30日上午,救援现场聚集了大量当地村民,他们有的陪伴溺

水失踪学生家属,有的跑前跑后买水买饭。三亚日报记者看到,溺水失踪学生家属们悲痛万分,几乎昏厥。

据了解,溺水事件发生后,崖州区委、区政府相关负责人,区教育局主要负责人、村两委班子及学校负责人第一时间赶到失踪学生家中,并立即组织公安、消防、海警支队、蓝天救援队、应急、海务、执法等部门进行全力搜救。

据悉,下一步,崖州区将继续加强安全教育,做到学校、家庭、社会联合教育,协调管理。同时,进一步加强水域、道路交通、防火防电、食品卫生等管理力度,切实杜绝安全事故发生。

新闻多一点

同伴落水怎么办? 高的方式,才是真正在帮助同伴。同时,救不上来同伴也不是你的错,千万不能因害怕而隐瞒。没有救上来同伴,也千万不要有心理压力,更不能因害怕而隐瞒事实,从而导致没有及时报警或让人知道,耽误了宝贵的救援时间。

正确救援记心间!

- √大声呼救
- √寻找竹竿或树枝

碰到有人溺水,不要慌乱,第一时间大声呼叫,找大人帮忙,同时拨打110报警,如果有多

千万不能认为同伴落水,自己不下水去救,就不够朋友。及时找大人帮忙才是救援成功率最

同伴落水怎么办?

- ×不能直接下水施救
- 不能直接跳下水施救,未成年人没有足够的能力下水救溺水者,千万不能下水救人,以免发生群死群伤的悲剧。
- ×不能手拉手施救
- 不能手拉手施救。落水者力气会很大,稍有不留神就会被落水者拉下水,造成连环溺水的悲剧。

海口市郊列车今天正式开通运营

运行区间为海南环岛高铁海口站-美兰机场站区间

本报讯(记者 赵庆山 通讯员 徐武)三亚日报记者从海南铁路公司获悉,为方便旅客出行,经海口市政府和海南铁路公司协商,报中国国家铁路集团有限公司同意,海口市郊列车将于2019年7月1日正式开通运营。

海口市郊列车运行区间为海南环岛高铁海口站-美兰机场站区间,全段开设6个站点,分别为海口站、长流站、秀英站、城西站、海口东站及美兰机场站。

海口市郊列车开行初期,每日开行13对,其中海口-海口东7对,海口-美兰6对;之后逐渐增加到每天开行21.5对,其中海口-海口东10对,海口-美兰11.5对。下一步,待动车组全部到齐后,再梯次增加开行密度。

为降低旅客乘坐市郊列车出行成本,同时考虑铁路公司经营成本,市郊列车票价略低于环岛高铁票价。

市郊列车开行初期,受新设备调试等因素影响,列车开行对数会有所变化,乘坐海口市郊列车出行的旅客请及时注意车站公告,知晓列车运行情况,详情可登录www.12306.cn铁路官方网站查询,以免耽误行程。

164名非法道路客运经营人员被通报

本报讯(记者 赵庆山)为进一步加大打击非法道路客运经营行为,有效维护道路运输市场秩序,市交通局加大打击非法道路客运经营行为力度,2019年2月21日至5月22日期间,共查处各类非法道路客运经营行为165起。近日,市交通局对上述期间查处的具有明确身份信息的164名非法道路客运经营行为相关责任人名单予以通报。

据了解,对被查获的非法道路客运经营车辆及人员,市交通局将录入重点监控数据库,作为日常工作中的重点检查对象,对在重点区域查获的非法道路客运经营者将从重处罚。同时,将从事无证经营活动的相关主体信息录入三亚信用平台,列为失信“黑名单”实施信用体系联合惩戒。

在查处非法道路客运经营行为的同时,对相关道路交通违法行为,移交公安机关交通管理部门予以罚款和记分。对被扣押的非法营运车辆,抄告至公安机关交通管理部门,由其对车辆实施不予办理注册、变更、转移、抵押和注销登记。对涉及的违规旅行社,抄告至旅游主管部门进行查处。

市交通运输局相关负责人提示,“平安出行,远离非法营运车辆”。希望大家出行选择乘坐有正规手续的道路客运车辆,不要乘坐不具备营运资质的车辆。一经发现非法从事道路客运车辆,应立即致电88667813进行举报并配合取证,一经查实,将给予1000元或3000元的奖励。

“全国开笔礼挑战世界纪录”三亚站启动

1000名4岁半至7岁半的孩子将参加8月6日挑战活动



小朋友正在进行“写人字”仪式。 本报记者 黄世烽 摄

本报讯(记者 黄世烽)“尊长前,声要低,低不闻,却非宜……”6月30日上午,十余名身着传统汉服的小朋友在启蒙导师的陪伴下,在金润阳光广场1楼高声朗诵《弟子规》。当日,“2019全国开笔礼挑战世界纪录”三亚站启动仪式在此举行,由此揭开庆祝新中国成立70华诞全国70城7万人世界纪录三亚站序幕。

现年6岁的方雯馨在父母的带领下参加了“开蒙礼”“写‘人’字”等仪式。当天上午,来自三亚市部分幼儿园及培训教育机构招募选拔的60余名5岁至7岁的小朋友,分别参加“中国少年说”“一年级”“我爱我的家”“国学弟子规”等节目展出。

“此次活动是一种传统文化回归,让孩子参加能亲身体验到中国传统文化的的魅力。”家长高小云表示,她的孩子不到5岁,正在读幼儿园,此次带孩子参加这种传统仪式性的活动,能让孩子有一种意识上的认知,让孩子感受到成长和转变。

“中国有着几千年的文化历史,有着属于自己的礼仪文化,应好好推广,让孩子们从小学习和了解它。”本次活动承办方、三亚美术馆馆长冯福田称,当天的活动只是一个启动仪式,世界纪录主题活动将在8月6日全国统一举行,三亚挑战站将有1000名4岁半至7岁半的孩子参加挑战。

据了解,本次活动由中国硬笔书法协会、市委精神文明办指导,市精神文明建设委员会、市爱国卫生运动促进会主办,三亚艺龙文化传媒有限公司、海南雅筠教育文化传播有限公司、三亚美术馆等单位承办。

“开笔礼”是中国传统文化中对少儿开始识字习礼的一种启蒙教育形式。在中国古代,少儿入学前,首先要行开笔礼,是少儿进入学习阶段的重要纪念仪式。这一仪式也被称为“破蒙”,是人生四大礼之一。

三亚南山景区为患病员工捐款



南山景区员工为单歌进行爱心捐款。

本报讯(记者 袁永东 通讯员 陈文武 摄影报道)三亚南山景区员工单歌被医院确诊为“右股骨头缺血性坏死”,需要及时治疗,治疗费用预计20万元。连日来,在得知员工家中的特殊情况后,三亚南山景区领导与景区工会委员会共同发起了爱心募捐,全体员工积极响应,爱心捐款共计28510元。

6月28日下午,景区代表将爱心捐款通过银行汇到患者单歌的账户上,并祝福单歌早日恢复健康。单歌感动地说,非常感谢南山景区领导的关怀,感谢员工们的热心帮助。

据了解,目前单歌已经成功地完成了换股骨头手术及摘除痛风石手术,正在积极接受康复治疗。医生表示,前期手术非常成功,后期经过恢复调养,有望很快恢复健康。

业主对公摊费有疑问 物调委介入后及时补缴

本报讯(记者 吴英印)“小区修建岗亭、道闸、围墙等,物业公司该不该向业主收取公摊费用?”6月28日上午,三亚日报记者从三亚市司法局获悉,在市物业管理纠纷人民调解委员会的大力调解下,某小区一业主向物业公司补缴了433元公摊费。

业主怀疑物业公司“乱收费”

2018年年初,天涯区某物业公司在其所管理的某小区修建岗亭、道闸、围墙围栏,共计花费71470元。其中,物业公司承担35000元,剩余36470元按建筑面积公摊给小区业主。该小区业主刘某某建筑面积为174平方米,需缴纳公摊费为433元,但刘某某认为该笔公摊费用不合理,双方因此产生纠纷。2019年4月10日,刘某某向三亚市物业管理纠纷人民调解委员会申请调解。

5月28日,在历时一个月且充分地掌握相关证据后,三亚物调委组织当事双方进行调解。

调解员告知刘某某,2017年底,该物业公司拟安装岗亭及道闸,并向三亚市有关部门报备,当年12月13日获批并进行了公示。2018年11月10日,工程完工后,物业公司将维修分摊费用明细公示。

此外,调解员通过走访小区了解到,该小区建于1994年,属于老旧小区,且无门禁系统,造成外部人员可随意出入小区,其间已有业主多次建议该物业公司修建门禁系统。该物业公司根据相关法律规定和程序,一直在征求业主意见,才有修建岗亭、道闸、围墙围栏一事。

修建行为是否合法合规?

那么该物业公司修建行为是否合

法合规?调解员表示,根据《海南经济特区物业管理条例》第九条相关规定:“下列事项由业主共同决定:(五)筹集和使用专项维修基金;(六)改建、重建物业共用部位、公共设施设备,决定前款第五项和第六项规定的事项,应当经专有部分占建筑物总面积三分之二以上的业主且占总人数三分之二以上的业主的同意。”第五十四条:“物业维修、更新、改造的费用,按照下列规定承担:(二)物业共用部位、公用设施设备的大修、更新、改造费用,由业主按照其拥有的物业建筑面积比例分摊。依照有关规定设立专项维修资金的,从专项维修资金中列支。”

业主补缴433元公摊费

调解员告诉刘某某,由于该小区建于1994年,业主购房时并没有缴纳专项维修资金,该物业公司在征求业主

意见后,经批准修建的道闸、岗亭属于物业共用部位,该小区目前业主和住户共有94户,该物业公司征得小区90户业主同意(已交分摊维修款),占比为95.74%,超过三分之二,该项费用分摊给业主既合法也合规。

对此,刘某某表示,自己是“候鸟”业主,可能该物业公司在征求意见和公示相关文件时,他并不在小区里。加上他平时与物业公司也缺乏沟通,才导致不满和误解。在听取了调解员的解释后,刘某某表示只要该笔公摊费用是合理合法的,自己会及时补缴。

调解之窗